

**113 年灌溉管理組織
新進農田水利事業人員甄試
報名上傳證明文件**

甄試類科		甄試組別	
管理處別			
姓名		手機號碼	

※【甄試組別】無則免填。

※各甄試類科請於 **113 年 7 月 17 日(星期三)17:00 前**填妥本報名上傳證明文件各項次內容並完成上傳。經資格審查合格後始具應試資格，未於指定期限內完成上傳者，視同未完成報名程序且報名資格不符，取消應試資格。同時報名多個管理處或多項類科者，應分別上傳資料，經資格審查合格後始具應試資格。

項次 1：各項文件資料檢核表

項次	項目
1	各項文件資料檢核表
2	個人資料表
3	國籍具結書
4	畢業證書影本
5	應屆畢業生暫准報名申請表【無則免附】
6	報考【灌溉管理人員類】者，請另檢附下列證明文件影本之一
	A.任職農田水利事業工作一年以上 【檢附勞工保險被保險人投保資料表(明細)】
	B.曾修習灌溉相關課程 【請詳閱簡章第 4 頁及第 7 頁說明，並檢附學分證明文件】
	C.丙級以上農田灌溉排水、工程泵（幫浦）類檢修、配電線路裝修、配電電纜裝修技術士證照 【檢附技術士證照影本】

應考人所繳交各種證件及證明資料如有資格不符、偽造、變造或其他不實情事，應考人應負法律責任。於甄試期間發現者除扣留其所繳證明文件外，並拒絕其進場應試；於甄試完畢後榜示前發現者，不予錄取；榜示後發現者，撤銷其錄取資格。

項次 2：個人資料表

姓 名				2吋正面半身 脫帽彩色照片
甄試類科-組別				
管 理 處 別				
聯 絡 電 話	日間： 手機：	夜間：		
通 訊 地 址	□□□			
學 歷 程 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所(碩士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所(博士)			
畢業學校(最高)		科	系	
修 業 年 限	自民國_____年_____月起至民國_____年_____月訖			
畢業學校(次高)		科	系	
修 業 年 限	自民國_____年_____月起至民國_____年_____月訖			
公 司 名 稱	職 稱	工 作 內 容	工 作 期 間 (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)	
國民身分證 正面黏貼處		國民身分證 背面黏貼處		
<p>本人確實符合簡章報考資格規定，以上敘述如有不實情形，本人自願放棄錄取資格，並自負一切法律責任。</p>				

項次 4：畢業證書影本

(請將資料張貼於虛線以下，資料僅供本次甄試之用)-----

-

項次 5：應屆畢業生暫准報名申請表【無則免附】

113 年灌溉管理組織新進農田水利事業人員甄試
應屆畢業生暫准報名申請表

注意：本表限 112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，於報名時無法繳驗畢業證書者填寫。惟須繳附最後一學期已蓋註冊章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供審查；如學生證已改為「晶片卡」或結合「悠遊卡」功能者，請加附學校開立之在學證明。

報考 管理處別		報考類科		報考組別	
姓名			電子郵件：		
連絡電話	手機		住家		
學歷	學校名稱(請填全銜)		學院名稱		科系所名稱
學生證影本黏貼處(正面) (影印本務必清晰，黏貼不可超出欄外)			學生證影本黏貼處(反面) (影印本務必清晰，黏貼不可超出欄外)		
<p>一、申請「暫准報名」者，其畢業(學位)證書影本最遲應於 113 年 8 月 5 日(含)以前(以郵戳為憑)以限時掛號郵寄至臺中何厝郵局第 38 號郵政信箱「113 年灌溉管理組織新進農田水利事業人員甄試專案組收」以利資格審查，未能配合辦理者，請勿報考；另未依期限郵寄、逾期郵寄、審查資格不符或畢業(學位)證書未於 113 年 8 月 5 日(含)前取得者視同未完成報名，取消應試資格。</p> <p>二、請黏貼蓋有最後一學期已註冊戳記之學生證正、反面影本以憑審查；如學生證已改為「晶片卡」或結合「悠遊卡」功能者，請加附學校開立之在學證明。</p>					
<p>本人確係為 112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，申請准予暫准報名，茲切結將依規定及期限繳驗相關證明文件及畢業證書，否則喪失應試資格，絕無異議。</p> <p>本人簽名：_____</p>					

項次 6：灌溉管理人員另需請檢附下列證明文件影本之一

僅報考灌溉管理人員類科擇一檢附；

A.工作經歷證明：勞工保險投保證明。

請至各縣市勞保局申請「勞工保險被保險人投保資料表(明細)」或以勞保局 e 化服務系統(需自然人憑證)下載列印「勞工保險異動查詢」。

B.學分證明：教育部認可之國、內外高中職以上學校所出具灌溉相關課程(包含流體力學、渠道水力學、水文學、水資源工程學、灌溉工程設計、灌溉排水原理學、農田水利與實習及其他名稱有「灌溉」兩字之課程)至少二學分以上之學分證明文件。

C.證照：丙級以上農田灌溉排水、工程泵(幫浦)類檢修、配電線路裝修、配電電纜裝修技術士證照影本。

(請將資料張貼於虛線以下，資料僅供本次甄試之用)-----

-